

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函

地址：701臺南市東區民族路一段1號
聯絡人：顏淳妮
電話：062371206 分機601
電子郵件：chunni@gm.tnfnsh.tn.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20日
發文字號：南一中（教）字第10900092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9年提升勞動教育教師研習營_實施計畫
(109P000934_1090009299_109D2000637-01.pdf)

主旨：本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及勞動部共同辦理「109年提升勞動教育教師研習營」，敬邀貴校公民與社會科教師出席，並請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二、研習日期及地點如下，研習計畫請參見附件：

(一)北區場次

1、時間：109年11月11日（星期三）

2、地點：崇友文教基金會（國揚新生大樓10樓A室）

(二)中區場次


1、時間：109年12月7日（星期一）

2、地點：國立彰化女中 圖書館3樓—清定軒

(三)南區場次

1、時間：109年11月12日（星期四）





2、地點：國立臺南一中 人文教育大樓1樓－公民與社會專科
教室

三、報名方式：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www3.
inservice.edu.tw/](http://www3.inservice.edu.tw/)，依課程代搜尋。

四、請准予參加教師公（差）假，差旅費由各服務學校報支。

正本：全國各高中職

副本：全國教育局(處)



裝

訂



線

公文文號：1096008805

主旨：本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及勞動部共同辦理「109年提升勞動教育教師研習營」，敬邀貴校公民與社會科教師出席，並請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請查照。

★意見欄

葉

訂

線

